

## 內政部消防署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推動小組設置 要點第五點修正規定

五、本小組每年應定期召開一次會議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為主席，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會議時，由副召集人代理之。